

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京永专字（2015）第 31079 号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 201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汇总表所载信息与已审的财务报表进行复核，经复核，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贵公司实施了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1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表

上市公司201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 科目	期初占用资金 余额	报告期占用累计发生 金额（不含利息）	报告期占用资金 的利息（如有）	报告期偿还 累计发生额	期末占用资金 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 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 计										
总 计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 科目	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报告期往来累计发生 金额（不含利息）	报告期往来资金的利 息（如有）	报告期偿还累计发生 额	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 企业										
小 计										
上市公司子公司及其 附属企业										
小 计										
关联自然人										
小 计										
其他关联方及其 附属企业	哈尔滨特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之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48.26				48.26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之联营公司	应收利息	28.69			28.69		利息	经营性往来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之联营公司	银行存款	4,731.92	38,159.90	50.99	40,233.40	2,709.41	存款	经营性往来
小 计				4,808.87	38,159.90	50.99	40,262.09	2,757.67		
总 计				4,808.87	38,159.90	50.99	40,262.09	2,757.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